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一期 23685 万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9年5月19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公司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一期 23685 万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聊郑路以南、花园路以西,项目计划总投资68000万元,占地面积172220m²,建设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总产能达50000万套。目前,工程机械轴承保持器、超精密医疗机械轴承保持器和离合器钢片生产线还未建设,部分设备还未购置齐全,项目分两期验收,经核算,一期仅验收23685万套(包括高精度数控机床轴承保持器、高可靠性汽车轴承保持器、高精密静音轴承保持器、变速箱结合齿和新能源电机端环)。一期投资21000万元,购置四轴数控精密加工中心、高速高精度冲床、喷砂机等加工设备,年生产高端轴承保持器、机械零部件

23685 万套，为公司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委托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29 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东昌府分局以聊东环审[2017]652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 年 4 月份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25 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0 万元。占总投资 0.4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一期 23685 万套)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原环评中有 378 台设备（包括 40 台辅助设备），实际生产过程中有 175 台，目前焊接、打磨、创箱工序还未建设，工程机械轴承保持器、超精密医疗器械轴承保持器和离合器钢片生产线还未建设，项目分两期验收，一期验收 23685 万套，焊接、打磨、创箱工序在二期建设；因此，根据《环保部发布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发[2015]52 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研磨废水和生活废水，研磨废水经 TPF 型平流气浮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研磨用水；目前郑家镇污水处理厂还没建成，待建成后生活污水排入郑家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相关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二) 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喷砂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15m排气筒P1排放；防锈清洗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UV光氧+活性炭处理，处理后经15m排气筒P2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及未被收集的喷砂粉尘、有机废气，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且全部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车间隔声，距离衰减等，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铁屑、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及喷砂机收集的废钢砂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TPF 型平流气浮系统产生的絮凝物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油泥、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灯管、废防锈油（含水的废防锈油）、废滤芯、废切削液、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未产生，产生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其余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提质升级项目(一期 23685 万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喷砂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P1 排放; 防锈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UV 光氧+活性炭装置处理, 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P2 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及未被收集的喷砂粉尘、有机废气, 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71\text{mg}/\text{m}^3$ 、 $17.3\text{mg}/\text{m}^3$, 最高排放速率分别为 $8.1\times 10^{-3}\text{kg}/\text{h}$ 、 $0.197\text{kg}/\text{h}$, 废气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 表 2 中一般控制区的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小时浓度最高分别为 $0.605\text{mg}/\text{m}^3$ 、 $0.26\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研磨废水和生活废水, 研磨废水经 TPF 型平流气浮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研磨用水; 目前郑家镇污水处理厂还没建成, 待建成后生活污水排入郑家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相关部门定期清掏, 不外排。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1#、2#、3#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4\text{dB}(\text{A})$ - $56.7\text{dB}(\text{A})$ 之间, 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9.6\text{dB}(\text{A})$ - $61.1\text{dB}(\text{A})$ 之间, 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和 4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铁屑、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尘及喷砂机收集的废钢砂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TPF 型平流气浮系统产生的絮凝物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油泥、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灯管、废防锈油（含水的废防锈油）、废滤芯、废切削液、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未产生，产生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其余委托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管理，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进行管理。

(二) 环境管理调查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工程部门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五、专家意见

- 1、部分设备下方有油污，建议进一步清理。
- 2、进一步完善监测平台。
- 3、完善固废存放场所，不得露天堆放。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

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组

2019年5月19日